

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年产花岗岩 30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 (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1 月 27 日, 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根据《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年产花岗岩 30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 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环评批复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 厂区占地面积 47827.93m²。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建厂房 5 栋、综合楼 1 栋, 总建筑面积为 32020 平方米。购置大切机等生产设备, 配套环保设施。年产花岗岩石材 300 万平方米。

本次验收内容: 新建车间 5 栋(位于厂区中部并列排布, 连成一整座厂房)、综合楼 1 栋, 总建筑面积为 32020 平方米。购置大切机等生产设备, 配套环保设施。年产花岗岩石材 240 万平方米。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我公司于 2025 年 1 月编制完成《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年产花岗岩 30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关于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智能设备制造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5]24 号)。2025 年 11 月已完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 证书编号: 91421181MAE7NHNE12001U。有效期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30 年 11 月 10 日。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500 万元, 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50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 3.33%。

(四) 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核查内容主要为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年产花岗岩 30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阶段性)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

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本项目竣工验收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运输扬尘、堆场扬尘、食堂油烟。生产车间产生的粉尘通过湿法加工、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堆场扬尘通过合理布局堆料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设置围挡、洒水降尘；运输扬尘通过区内地面硬化、定期清扫、洒水降尘。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通过烟道抽至屋外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办公生活用水。生产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办公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后肥田，不外排。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加工设备噪声，80-100dB(A)，项目主要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对高噪设备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锯片，泥饼，雨水池沉渣，洗车槽沉渣。在厂内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物资部门或厂家回收处理。废润滑油桶、废润滑油作为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403\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依托园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以及转运系统，后由园区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如废边角料、废锯片、泥饼、、雨水池沉渣、洗车槽沉渣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如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一）建设项目

1、加强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管理，确保各污染防治设施能稳定有效运行及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职工培训，提高职工环保意识，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3、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规范要求，做好防渗漏等措施，并做好危险废物储存、转运等过程管理的台账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麻城市亿康石业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7日